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绍兴文理学院 分析检验技术专业中职与本科一体化培养 2024 年招生简章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加快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2024 年浙江省继续实施中职与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试点工作。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与绍兴文理学院合作开展中本一体化分析检验技术专业应用型技术人才的培养工作。

一、学校概况

（一）中职学校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于 1984 年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建立，1985 年正式招生，以普通中专学历教育为主体，集中职教育、成人学历教育与社会培训于一体。学校在“十一五”期间成为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十二五”期间成功创建国家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十三五”期间获评省首批中职名校，“十四五”期间立项为省级高水平学校。现有教职工近 260 人，全日制学历教育在校生约 3400 人。目前开办轨道机电、建筑工程、生物化工、财会经贸四大专业群 21 个招生专业。

学校是全国教育系统先进单位、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全国学校共青团重点工作创新试点单位、住建部建设领域人才培养特别贡献奖先进集体、国家级“1+X”证书试点单位、省级先进基层党组织、省中职名校、省现代化学校、省文明单位、省文明校园、省中职德育工作先进集体、省治安安全示范单位、省家长示范学校、省美丽校园、省“五个一批”产教融合建设单位、省高水平中职学校建设单位。学校在教育部组织的全国职业院校学生技能大赛中共荣获 43 金 27 银 12 铜，总奖牌数位居全国前列。

学校传承“学致用 行至诚”的校训，坚持“文化立人 品质立校”的办学方略，将“立文化”作为办学理念和价值观，努力让每一个学生都挺拔站立，让每一个梦想都勇敢开花，让每一个生命都绚丽出彩。

（二）本科院校

绍兴文理学院是教育部批准的普通全日制综合性高等学校，坐落于历史文化名城绍兴。学校的办学历史起源于1909年创办的山会初级师范学堂，鲁迅先生曾出任山会初级师范学堂监督（校长）。1996年绍兴师范专科学校与绍兴高等专科学校等合并组建绍兴文理学院，2005年以良好成绩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2013年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为硕士学位授予单位，2022年12月被浙江省学位委员会批准为博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

学校现有本部（河东、河西、南山）、兰亭、上虞等校区，占地面积2200余亩，设有15个二级学院，另有独立学院（元培学院）和直属附属医院。现有教职工1900余人，其中专任教师1100余人，有国家级人才21人、省部级以上人才38人，博士学位教师占比超过57%。全日制在校学生1.7万余人。

学校聚焦聚力内涵提升，夯实办学重要基石，现有硕士学位点17个，本科专业59个，工程学、化学、环境科学/生态学、计算机科学4个学科进入ESI国际学科排名全球前1%，拥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4个、国家级特色专业3个，获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2项。

学校聚智聚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围绕传统文化传承创新、绍兴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万亩千亿”新兴产业发展，依托教育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书法）、中外人文交流基地，擦亮兰亭书法“金名片”，在10个国家设立11家“兰亭书法学堂”，加快浙江省越文化传承与创新研究中心、微机电系统省工程研究中心、人工智能研究院、岩石力学与地质灾害实验中心、脂溶性维生素省工程研究中心、纺织创意与设计产业学

院、新结构经济长三角研究中心等一批直接面向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高水平应用技术研究中心、人文社科基地、产业学院和新型智库建设，开展“鲁迅与大师对话”系列活动，深度参与宋韵文化研究、王阳明研究，为开拓越学、弘扬文化、产业跃升、区域发展贡献力量。

当前，学校以一流学科建设为龙头，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实施人才强校首位战略，全面融入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推进高质量内涵建设，努力朝着国内一流的城市综合性大学目标迈进。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一）招生专业名称及专业代码

中职阶段：分析检验技术（670207）

本科阶段：应用化学（070302）

（二）学制

7年，其中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

前三年在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完成中职阶段学习，后四年在绍兴文理学院完成本科阶段学习，实现中本贯通，联合培养。

（三）培养模式

由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和绍兴文理学院有机整合教学培养计划，整体设计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标准，由绍兴文理学院牵头统筹制定文化基础、专业理论和专业技能课程衔接贯通的教学体系、课程体系，共同实施七年一体化职业教育，全方位构建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框架，实现一体化管理。

（四）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能适应本地区绿色化工、生命健康等产业发展需求，具有化学、化工方面的专门知识、能力与素质，能在产品质量技术监督、环境监测、进出口商品检验、食品安全与药物分

析、生物医学检验和工农业产品分析等方面从事科研、生产和管理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创新人才。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一) 招生计划

中职学校	专业名称	本科院校	专业名称	计划数				
				小计	宁波	嘉兴	绍兴	衢州
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	分析检验技术	绍兴文理学院	应用化学	40	2	2	34	2

(二) 报考条件

1. 招生对象：符合绍兴、宁波、嘉兴、衢州各地 2024 年各类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 身体条件：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因不符合体检要求而造成无法正常毕业或无法升学等后果，由学生本人自行负责。其中患有轻度色觉异常(俗称色弱)、色觉异常Ⅱ度(俗称色盲)者，本专业不能填报。

(三) 录取办法

通过志愿填报，根据浙江省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由绍兴、宁波、嘉兴、衢州四地的设区市教育局按照省教育厅下达指标统一拟录取。原则上，中职段的录取分数不低于各设区市教育局组织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总分的 75%，具体录取分数线由各设区市教育局确定。拟录取后，绍兴地区外的考生需在三日内向绍兴市中等专业学校提供由县级及以上医院出具体检证明（体检项目对照报考条件）；绍兴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参加招生学校组织的体检核查（体检时间另行通知）；体检核查不合格者取消拟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己承担，缺额不再增补。三年后升入绍兴文理学院的学生须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成绩上线，且

身体条件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体检标准者方可录取。

四、学籍管理与收费标准

(一) 学籍管理

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入中职学生学籍管理。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高校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二) 收费标准

中职阶段免学费，本科阶段学费按照绍兴文理学院规定收取。

五、联系方式

学校地址：绍兴市越城区城南众香路 901 号

学校网址：[http:// www.sxzz.cn](http://www.sxzz.cn)

微信公众号：sxzz1985

咨询热线：0575-88589115 0575-88589116

